

2022 年度
新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政策；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统计及信息工作，建立完善统一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网络和信息服务系统。

（二）贯彻落实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推动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制定人力资源市场管理规则并实施监督，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优化配置。

（三）负责全市促进就业工作。拟订全市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贯彻落实全市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全市就业援助制度；落实全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按规定承办接收大中专毕业生事宜；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保持全市就业形势稳定。

（四）统筹推进建立全市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贯彻落实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协调指导全市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经办和关系

转续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五）贯彻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协调指导全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依据国家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相关规定以及特殊劳动保护政策制定实施细则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六）综合管理全市职称工作，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落实上级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制度，负责全市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引进、选拔和培养工作，拟订吸引留学人员来新郑工作或定居政策；组织实施全市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七）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全市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管理、教育培训、考核奖惩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落实上级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市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

（八）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国家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市委、市政府表彰奖励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开展的表彰奖励活动；承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用建设工作。

（九）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全市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全市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

员工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落实上级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宏观指导和调控政策并监督实施；贯彻落实全市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机关工勤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贯彻落实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技术等级考核政策。

（十）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全市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统筹指导全市农民工就业创业和发展家庭服务业促进就业工作。

（十一）贯彻落实郑州市基本养老保险、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基金及企业（职业）年金、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基金等补充保险基金监管制度和养老保险基金运营政策并组织实施；依法监督相关社会保险基金的收支、管理和投资运营，组织全市社会保险欺诈案件查处移送工作；承担新郑市社会保障基金监督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十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和实施全市人才发展战略、规划和综合性政策，承担“智汇郑州”人才工程、市委市政府招才引智专项活动具体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市引进国（境）外人才智力工作；拟定高技能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承办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具体工作。

（十三）指导监督编外聘用人员的招聘工作；对用人单位（工）单位提出的岗位职责、岗位条件、薪酬待遇等进行审核；指导用工单位和劳务派遣单位做好合同签订、人员管理考核、工资福利发放、社保缴纳等工作。

（十四）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以培养各类合格的中级技术人员为目标，组织开展技能培训，加强单位的教育培训管理工作；组织短班培训工作，开展农村劳动力就业技能培训、移民技能培训、失业人员再就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等工作；

发挥教育资源优势，创造社会和经济效益，注重操作技能训练。负责推荐毕业生、培训学员的就业工作。

（十五）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社会保险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具体组织实施社会保险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十六）组织实施全市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经办服务工作；承担社会保险档案、个人账户和个人权益记录管理工作，依法提供社会保险咨询、查询等服务和其它相关工作。

（十七）负责用人单位及其职工、城乡居民社会保险登记变更管理；负责养老、工伤和失业保险缴费额核定；负责养老、工伤和失业保险待遇核定和支付等工作；负责养老、工伤和失业保险基金预决算编制和基金管理工作；负责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工作；负责社会保险待遇领取资格认定和防冒领工作；负责指导各乡镇（街道、管委会）社会保险业务经办工作。

（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新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设机构 15 个，包括：办公室、法治信访科、行政审批科、就业促进科、职业能力

建设科、职称管理科、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工资福利科、劳动保障监察科、社会保险科、社会化管理服务科、调解仲裁管理科、社会保险基金监督管理科、人才综合开发科、编外用工服务科。另设有新郑市就业创业服务中心和新郑市社会保险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三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新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 新郑市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3. 新郑市社会保险中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033.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9.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44.3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487.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2.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6.5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06.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1.9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177.5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065.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89.4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1.85

	30			61	
总计	31	10367.01	总计	62	10367.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新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177.58	10,033.23					144.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39.82	39.82					
20132	组织事务	39.82	39.8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 务支出	39.82	39.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9,487.64	9,487.6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管理事 务	6,614.08	6,614.08					
2080101	行政运行	402.74	402.74					
2080105	劳动保障监 察	0.35	0.35					

2080106	就业管理服务	567.96	567.9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723.20	4,723.2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2.42	2.42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0.73	0.73					
2080150	事业运行	808.14	808.1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8.55	108.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15	370.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4	13.7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7.38	117.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23	238.2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 业单位养老支 出	0.79	0.79					
20807	就业补助	2,489.12	2,489.12					
2080799	其他就业补 助支出	2,489.12	2,489.12					
20808	抚恤	14.29	14.29					
2080801	死亡抚恤	14.29	14.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34	102.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102.34	102.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疗	22.36	22.3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 疗	79.99	79.99					
213	农林水支出	96.54	96.54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 支出	96.54	96.54					
2130804	创业担保贷 款贴息及奖补	89.05	89.05					
2130899	其他普惠金 融发展支出	7.48	7.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6.89	306.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6.89	306.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6.89	306.89					
229	其他支出	144.35						144.35
22999	其他支出	144.35						144.35
2299999	其他支出	144.35						144.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065.17	3,262.47	6,802.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82		39.82			
20132	组织事务	39.82		39.8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9.82		39.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87.64	2,821.30	6,666.3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614.08	2,436.85	4,177.23			
2080101	行政运行	402.74	402.74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0.35		0.35			

2080106	就业管理服务	567.96	567.9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723.20	650.52	4,072.68			
2080110	劳动关系的维权	2.42		2.42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0.73		0.73			
2080150	事业运行	808.14	808.1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8.55	7.50	101.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15	370.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4	13.7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7.38	117.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23	238.2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 业单位养老支 出	0.79	0.79				
20807	就业补助	2,489.12		2,489.12			
2080799	其他就业补 助支出	2,489.12		2,489.12			
20808	抚恤	14.29	14.29				
2080801	死亡抚恤	14.29	14.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34	102.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102.34	102.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疗	22.36	22.3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 疗	79.99	79.99				
213	农林水支出	96.54		96.54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 支出	96.54		96.54			
2130804	创业担保贷 款贴息及奖补	89.05		89.05			
2130899	其他普惠金 融发展支出	7.48		7.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6.89	306.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6.89	306.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6.89	306.89				
229	其他支出	31.93	31.93				
22999	其他支出	31.93	31.93				
2299999	其他支出	31.93	31.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033.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9.82	39.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487.64	9487.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2.34	102.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6.54	96.5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06.89	306.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033.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033.23	10033.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033.23	总计	64	10033.23	10033.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新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033.23	3230.53	6802.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82		39.82
20132	组织事务	39.82		39.8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9.82		39.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87.64	2,821.30	6,666.3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614.08	2,436.85	4,177.23
2080101	行政运行	402.74	402.74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0.35		0.35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567.96	567.9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723.20	650.52	4,072.68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2.42		2.42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0.73		0.73
2080150	事业运行	808.14	808.1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8.55	7.50	101.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15	370.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4	13.7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7.38	117.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23	238.2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79	0.79	
20807	就业补助	2,489.12		2,489.12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489.12		2,489.12
20808	抚恤	14.29	14.29	
2080801	死亡抚恤	14.29	14.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34	102.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34	102.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36	22.3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99	79.99	
213	农林水支出	96.54		96.54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96.54		96.54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89.05		89.05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48		7.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6.89	306.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6.89	306.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6.89	306.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新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06.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19.70	30201	办公费	25.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96.76	30202	印刷费	7.1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85.4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7.12	30205	水费	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8.23	30206	电费	8.9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6.6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3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3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6.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6.9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0	30214	租赁费	0.0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7.22	30215	会议费	0.2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3.74	30216	培训费	1.4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17.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0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4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9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9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5			
人员经费合计		3153.33	公用经费合计				77.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新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1		1.51		1.51		1.51		1.51		1.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367.0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933.32 万元，增长 61.14%。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负担（基本民生）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0177.5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033.23 万元，占 98.58%；其他收入 144.35 万元，占 1.4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0065.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62.47 万元，占 32.41%；项目支出 6802.70 万元，占 67.5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033.2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960.46 万元，增长 65.2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负担（基本民生）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033.23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9.68%。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984.24 万元，增长 65.8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负担（基本民生）项目。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033.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9.82 万元，占 0.4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487.64 万元，占 94.56%；卫生健康（类）支出 102.34 万元，占 1.02%；农林水（类）支出 96.54 万元，占 0.96%；住房保障（类）支出 306.89 万元，占 3.06%。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3402.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33.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0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6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三支一扶”人员变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64.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奖金等调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年初预算为 5.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79.10 万元，支出

决算为 567.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奖金等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1634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23.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9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利息差额（基本民生）、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负担（基本民生）、职业年金财政负担（基本民生）等项目支出压减。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关系和维权（项）。年初预算为 4.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13.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技能竞赛等项目未开展。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35.60 万元，支出决算

为 808.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奖金等调整。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6.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下达专项资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4.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奖金等调整。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08.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奖金等调整。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5.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8.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奖金等调整。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奖金等调整。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89.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下达专项资金。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14.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发放标准等。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7.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奖金等调整。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5.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5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奖金等调整。

19.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项）。年初预算为 6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有些项目未开展。

20.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8 万

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下达创业担保贷款资金。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4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6.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30.5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153.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77.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2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2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51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修及保险等费用的支出。2022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7.21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63.45 万元，下降 45.11%。主要原因是创建节约型机关，压减机关运行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我局根据年初确定的就业创业、社会保险、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加强项目资金绩效管理。通过资金落实、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率、社会效益、满意度等方面的绩效综合评价，确保整体结果良好，高质量完成预期绩效目标，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对 2022 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自评全覆盖，共设定 43 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包括：2020-2021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郑财预【2021】830 号上年结转、2021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补助资金郑财预【2021】796 号上年结转、被征地农民社会保

障工作经费、编制外人员 1-2 月工资、拨付 2021 年第二季度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郑财预【2021】487 号上年结转、创业担保贷款工作经费、春季招聘周及其他大型活动经费、法治信访经费、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补贴、工伤认定调查经费、黄河人才计划工作经费、劳动保障基层工作经费、劳动保障监察办公办案经费、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法律援助工作站建设、劳动争议调解仲裁经费、农民工欠薪周转金基本民生、企业离休及建国前参加工作老工人健康休养费基本民生、全民技能振兴工程、三支一扶工作经费郑财预【2021】695 号上年结转、社会化服务费、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事业单位转岗人员岗前培训、提前下达 2021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补助资金基本民生郑财预【2020】832 号上年结转、下达 2019 年创业担保贷款奖励补助资金-省级郑财预【2021】249 号上年结转、下达 2019 年创业担保贷款奖励补助资金-市级郑财预【2021】249 号上年结转、下达 2019 年创业担保贷款奖励补助资金-中央郑财预【2021】249 号上年结转、下达 2019 年度创业担保贷款奖励补助资金第二批-省级资金郑财预【2021】632 号上年结转、下达 2019 年度创业担保贷款奖励补助资金第二批-中央资金郑财预【2021】632 号上年结转、下达 2021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补助市级资金郑财预【2021】201 号上年结转、下达 2021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郑财预【2020】741 号上年结转、下达 2021 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郑财预【2021】280 号上年结转、下达 2021 年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服务费郑财预【2021】101 号上

年结转、小额担保贷款贴息基本民生、再就业资金基本民生、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负担基本民生、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业务经费、电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收支缺口基本民生、困难群体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保费代缴基本民生、企业养老保险转移邮寄工作经费、推动申领社会保障卡一件事打包办推进市民卡建设工作经费、职业年金财政负担基本民生、职业年金利息差额基本民生。

为全面动态监控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局组织开展了预算绩效监控工作，并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于完善预算管理、调整当年预算和安排下年度预算中。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2年，我局对43个项目进行了自评，43个项目得分平均值为89.42分，其中100分的有7个项目、90分以上的有25个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含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

从预算执行情况方面来看，43个项目预算执行率平均值为56%，很多项目预算执行有结余，部分项目结余率过高。造成该事实的原因主要为2022年度郑州市长时间受到疫情管控，部分工作无法开展。

从目标完成情况来看，大多数项目目标基本达到，并获得了预期的产出效益及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通过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还存在项目

控制目标标准不够细化、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跟踪管理不够到位以及项目安排科学性有所欠缺等问题。

产生这些问题的原因主要有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与业务部门沟通不够充分、各个项目的执行环节监督不到位以及及时对客观环境的变化缺乏预判等。

针对这些问题，在下步工作中：一是制定项目部门内部控制制度，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在往年绩效自评工作经验的基础上，修订完善政策评价指标体系，形成一套适用人社系统的政策评价指标体系，科学合理地对项目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公平性和可持续性开展评价。二是加大宣传力度，多渠道、多形式为群众提供服务保障。要鼓励和引导社会各界广泛参与，让全社会更多地了解和关注就业这一重点群体，汇集各方力量，发挥各自优势，努力形成政府主导、人社牵头、部门配合、社会参与的工作机制，高效推动各项目深入有效实施。三是各项目资金尽量能够在年初预算时全部下达，便于各项目目标能够按时按量完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